



**2007年11月19日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1373(2001)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主席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附上第1373(2001)号决议第6段所设委员会2007年7月1日至12月31日工作方案(见附件)。

委员会将依照第1373(2001)号、第1535(2004)号、第1566(2004)号和第1624(2005)号决议的规定开展活动。

委员会将继续根据合作、透明、平等对待和做法一致等原则,监察会员国执行第1373(2001)号决议的情况。委员会将继续集中精力,推动各国执行第1373(2001)号决议,并采取旨在加强各国反恐能力的切实步骤。此外,委员会将向安理会报告各国执行第1624(2005)号决议的情况。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欢迎会员国、联合国秘书处以及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给予的支持,赞赏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所作的贡献。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
第1373(2001)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

主席

里卡多·阿尔韦托·阿里亚斯(签名)



附件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工作方案

导言

1. 根据第 1373 (2001) 号决议，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的任务是推动和监察各国执行第 1373 (2001) 号决议。

2. 2006 年 12 月，安全理事会根据其 2005 年 12 月 21 日的决定（见 S/PRST/2005/64），对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进行了全面审查。安理会认可了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的审查报告（S/2006/989），该报告以及 2006 年 12 月 20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声明（S/PRST/2006/56）对委员会和执行局今后的工作、特别是在以下方面提供了指导：

- 委员会工作的指导原则是合作、透明、公平和做法一致。
- 委员会应继续加强与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关系，推动和协助各国执行第 1373 (2001) 号决议。
- 委员会应努力确定并推广第 1373 (2001) 号决议所有关键领域的最佳做法。
- 委员会应确保各国采取的任何打击恐怖主义措施均符合国际法，特别是人权法、难民法和人道主义法规定的所有义务。
- 委员会在筹备访问和精简报告程序时，应特别重视与安全理事会其他反恐附属机构专家的协调。
- 委员会应在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大会第 60/288 号决议）方面发挥自己的作用。
-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接受全体会议的政策指导，协助委员会履行任务。在这方面，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将通过其第七个工作方案（见附录），执行委员会的政策准则。

3. 委员会将以下列三个优先目标作为其工作重心：

监察并推动第 1373 (2001) 号决议的执行

4. 委员会将根据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最新工作方法所规定的程序，在各小组委员会初步评估的基础上，审议执行情况初步评估报告，酌情核准执行局提出的建议，并将建议送交所有有关会员国，促其采取适当行动。

5. 委员会将在执行局编写的全球分析基础上，审议所有国家执行第 1373 (2001) 号决议的状况，包括审议被发现的令人特别关切的漏洞，并制订为加强

执行工作或可采取的其他措施。此后，委员会将向安全理事会通报其审议这个项目的结果。

6. 此外，委员会在年底将根据执行局进一步编写的最新详细分析，重新评估各国执行第 1373 (2001) 号决议的状况。这次评估将有助于委员会拟订一项重心更加明确的 2008 年工作计划。委员会将向安全理事会报告执行第 1373 (2001) 号决议的状况。

7. 委员会将开始讨论由执行局编写第 1373 (2001) 号决议技术指南提案，这份指南将阐明执行决议各项规定的要求和必要步骤，以及衡量各国执行该决议的情况的标准。

8. 委员会将与 1267 (1999) 委员会和 1540 (2004) 委员会密切合作，并根据自身任务规定，特别注意向其迟交相关信息的国家，并讨论解决这个问题的最佳办法。

9. 委员会还将继续考虑采取其他方式，处理一些国家没有达到第 1373 (2001) 号决议的要求的情况。

10. 委员会将继续进行讨论并采取步骤，确保经有关国家同意进行的访问有助于它们执行第 1373 (2001) 号决议，并将评估访问的结果和考虑采取适当的后续行动。此外，委员会将考虑就更新现行框架文件、吸取经验教训以及聚焦于出访国的选择、访问筹备工作与后续行动等问题展开讨论。

11. 为了提高透明度，委员会主席将酌情定期向会员国非正式通报委员会的工作。

双管齐下，积极主动地促进向各国提供技术援助

12. 委员会将完成与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第五次特别会议的筹备工作。

13. 委员会将在第五次特别会议之前，举办关于加大限制恐怖分子机动性力度的专题讨论，所有相关技术性国际组织的专家将参加讨论。

14. 委员会将进一步发展以现有和潜在捐助者/提供者对象举办非正式论坛的做法，以加强与捐助界的关系。

就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624 (2005) 号决议与各国保持对话

15. 委员会将根据会员国提交的报告，向安理会汇报各国执行第 1624 (2005) 号决议的情况。此外，委员会将继续鼓励尚未提交关于第 1624 (2005) 号决议情况的报告的国家提交报告。

16. 委员会将根据迄今从各国收到的报告和访问期间收集的信息开展讨论，以查明各国在执行第 1624 (2005) 号决议方面的技术援助需要，力求酌情为提供这种援助给予便利。

附录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工作方案

引言

1. 本文件提出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第七个工作方案,所述期间为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工作方案是根据关于振兴委员会工作的报告(S/2004/124)的相关规定拟订的,并考虑到委员会在其审查报告(S/2006/989)中指派给执行局的其他任务以及委员会第二十二个工作方案。执行局将协助委员会在其工作方案中确定的各领域取得具体成果,并对报告所述期间提出的任何其他要求采取相应行动。

监察并推动第 1373(2001)号决议的执行

2. 执行局将继续协助委员会及各小组委员会审议并核准执行情况初步评估报告。

3. 执行局将编写安全理事会第 1373(2001)号决议技术指南提案,这份指南将阐明执行决议各项规定的要求和步骤。

4. 此外,执行局将在 2007 年年底之前就各国执行第 1373(2001)号决议的状况编写最新详细分析,以协助委员会开展工作。

5. 执行局将与相关的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密切合作,筹备对委员会核准的一些会员国的访问并进行访问。执行局将借委员会的访问,加强与反恐行动小组、包括 1267(1999)委员会监察组和 1540(2004)委员会专家组在内的相关联合国机构、其他国际组织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6. 执行局将继续就委员会访问会员国之后采取的后续行动向委员会定期通报最新情况。

7. 执行局将向委员会定期报告由安全理事会两个附属反恐机构专家组一起制定的、针对不提交/迟交报告国家的共同战略的执行情况。

8. 执行局将与这两个专家组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预防恐怖主义处合作,于 2007 年 9 月底在达喀尔举办中非和西非国家报告起草讲习班。执行局将与上述合作伙伴及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合作,于 2007 年 11 月底在哈博罗内为南非国家举办讲习班。

促进向各国提供技术援助

9. 执行局将按照 2007 年落实委员会促进技术援助政策指南行动计划,继续促进对各国的技术援助,并将继续向委员会定期报告这方面的进展情况。

10. 执行局将至迟在 2007 年 12 月完成网站登载的技术援助汇总表，把世界上需要援助的所有相关次区域包括在内。执行局将建立访问汇总表不同部分的密码保护系统，并定期更新捐助者/提供者的援助目录。
11. 执行局将进一步发展以现有和潜在捐助者/提供者对象举办非正式论坛的做法，以加强与捐助界在这方面的关系。执行局将在 2007 年 7 月为西非会员国以及潜在捐助者和提供者举办非正式论坛，并制订后续行动计划。
12. 执行局将根据委员会核准的行动计划，继续努力确定、在网站上登载并积极推广第 1373 (2001) 号决议所有关键领域的最佳做法，并定期提出进度报告。
13. 执行局在委员会指导下，将为 2007 年 10 月 29 日至 31 日在肯尼亚内罗毕举行的与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第五次特别会议组织后勤工作，并将为会议筹措预算外资金。
14. 执行局将协助委员会在第五次特别会议之前筹备并举办关于加大限制恐怖分子机动性力度的专题讨论，所有相关技术性国际组织的专家将参加讨论。
15. 执行局将加强与非洲和亚洲若干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特别是委员会优先考虑的组织的合作，以协助它们拟订和（或）执行相关反恐行动计划，应对其他能力建设需要。

安全理事会第 1624 (2005) 号决议执行情况

16. 执行局将根据从会员国收到的答复，于 2007 年 7 月向安全理事会提交关于第 1624 (2005)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第二次报告，供委员会审议。执行局将继续把执行第 1624 (2005) 号决议的问题纳入其与各国的对话，并积极鼓励尚未提交第 1624 (2005) 号决议执行情况报告的国家提交报告。

行政活动

17. 执行局将开发一个密码保护系统的维护系统，以保证网站登载的技术援助汇总表所提供的信息的保密性。
18. 执行局将为举行委员会第五次特别会议开展行政、财政和后勤筹备工作。
19. 执行局将编制 2008 年执行局作为一项特别政治任务的拟议预算，但不妨碍安全理事会今后就延长执行局授权所作的决定。预算将依照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相关决议，为开展所有授权活动提供资金。具体而言，预算将提供资金，以便执行局对委员会 2006 年已经核准、但在 2007 年尚未访问的国家进行访问。此外，执行局将筹措必要资金，以便同捐助者/提供者及寻求技术援助的区域会员国举行两次非正式会议。执行局还将根据《联合国财务细则和条例》制订合理的框架，按照成果预算制的要求，与预算一并提交，从而确保预算的方案部分和所请拨的资源与安全理事会和大会为其规定的任务保持一致。在大会第五委员会开始审议

2008 年预算决议之前，可以对拟议预算作出修正。如安全理事会或委员会在执行局预算通过后作出的任何决定涉及预算问题，可以向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提出，并随后提交 2008 年 3 月第五委员会的续会。

其他活动

20. 执行局将在委员会指导下，并根据安全理事会及其委员会的授权，履行其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大会第 60/288 号决议）相关部分的任务规定。在这方面，执行局将继续参加反恐执行工作队的工作。
21. 执行局将编写向委员会提交的第六次半年度报告，说明本工作方案所述期间的活动。
22. 执行主任将根据振兴委员会工作的报告（S/2004/124），继续每月向委员会通报其工作。
23. 执行局将继续确保后续落实和执行委员会的决定。
24. 执行局将继续执行委员会核准的宣传战略，酌情调整执行计划，并报告在实现预期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